

阿摩司的預言

上帝通過阿摩司，預言了一個當時正迅速到來的末日，災難和懲罰的時間將降臨在猶大、以色列和毗鄰的國家。這些毗鄰國家，即是被以色列征服的莫布、敘利亞、腓利西亞等，在大衛和所羅門統治下被以色列王國合併，但後來又脫離，後再次被征服，暫時再次處於以色列的統治之下。也許正是由於他們與以色列在領土和交往的密切關係上，他們也成為這個預言的主題。（參見第1章-第4章。）然而，預言的主要主旨是反對以色列、十個部落和猶大、兩個部落，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上帝的選民。

阿摩司出生在猶大，他是一個牧人，但在神的指引下，他進入了十個部落佔領的領地，向他們傳達上帝的信息。在其事項中，上帝指出，以色列（十二個部落）的家族是一個獨特構成的民族，他們從埃及地被帶出，上帝特別以最審慎和最有利的方式指引他們。祂甚至宣稱：“在地上萬族中，我只認識你們，因此我必追討你們的一切罪孽。兩人若不同心，豈能同行呢？”（阿摩司3:1-3）上帝表示，除了以色列之外，祂不承認其他國家為其國家，祂與以色列立下盟約之外，沒有其他國家上帝給予他的律法；因此，以色列這個國家（分其兩個部分），有著特殊的責任。然而，他們並沒有因上帝對他們的恩惠使他們對祂忠心耿耿，反而是一直拒絕祂的恩惠，甚至是個不忠實的僕人。原因是他們有著不同的本旨：他們不會與上帝和諧相處，反而他們的心卻與罪和邪惡和諧相處。

上帝在預告以色列，因濫用特權和機會，以及他們叛逆的心而給以色列帶來的災難，希望他們清楚地認識到，對即將到來的天譴，就像他們以前的那些審判一樣，這些災難的降臨不是偶然的，而是從上帝來的天譴之災，因此，阿摩司的信息被視為是一個警訊，宣告了即將到來的可怕災難。事先宣佈預言，不僅是為了使他們能悔改，而且也能為即將到來的災難有正確的判斷——是出自上帝的懲罰而不是出於意外。根據經書上寫：

“城中若吹角，百姓豈不驚恐呢。災禍若臨到一城，豈非耶和華所降的麼？主耶和華若不將奧秘指示祂的僕人眾先知，就一無所行。”（阿摩司3:6-7）因此上帝揭示了他的意圖，即是要祂的人民會因藉著這種懲罰和經驗而認識到自己的罪行，並從災難中獲益，且認知到這全出自上帝的手。

我們不能說，所有災難、饑荒、瘟疫等，不時地折磨著人類，都是出於上帝——受天譴。相反地，就一般而言，我們認為，以目前人類世界來說，他們只是把饑荒、災難、瘟疫等當成是一種巧合；然而，在一些明顯的例子中，上帝顯然已介入其中，將災難作為懲罰，作為對其糾正正義的判斷：例如：美國內戰導致數百萬奴隸的解放和五千萬人的普遍覺醒。毫無疑問地，上帝利用戰爭和人類的自私，在不同的時期喚醒了不同的國家，點燃了文明之光。西班牙的戰爭可能具有這種性質。從古巴歸來的西班牙士兵如果不是變得更好的人，也會變得更明智些。所有這些都不能證明戰爭是正確的，但它證明了比瘟疫和饑荒更可取些；然而在現今這些事情上向我們展示了上帝

的大能是如何利用人類的憤怒及自私，把這種從壞的情境中間接地扭轉成好的結果，這都是與他的計劃相和諧的。

但是有許多災難和麻煩的發生，不僅是國家，甚至是個人，我們沒有理由去相信這些是從上天（上帝）來的，有些疾病的流行顯然僅是由於缺乏衛生、忽視清潔習慣所造成的；也有許多災難，因地震、颶風、洪水等所引起的。人們提供了所有證據來證明這些災難純屬偶發事件，也就是說，沒有上帝或人類涉入其中或需負其責任。我們不認為這些事情的發生是超出上帝的控制範圍，也不認為是超越上帝所預知的：總而言之，我們確實認為，它們是上帝律法與規則的自然運作，為了顧及到地球，這些災難的發生上帝就會讓它自然的發展，目前上帝是不為人類的舒適和福利做出特別的管治：人的舒適和福利暫時被忽視，是因為罪，上帝對人類的懲罰和對地（地球是人類的家）的詛咒。雖然贖金已經被付贖了近兩千年，但贖回的結果，還尚未完全解除“詛咒”，而是正在等待上帝適當時間的到來——千禧年時代。

就肉體的以色列來說，是亞伯拉罕自然傳承的後裔，他們與上帝的約定是與世上其他國家不同的：上帝與他們的盟約大意是：任何事都不應該會是偶然發生在他們身上——換句話說，他們不受生命的突變、自然事故（天災）等的影響。這是上帝與這個特殊民族所訂的特殊盟約——聖經（利未記26章）中所記載《律法》的一部分。根據這個盟約，亞伯拉罕的後裔是上帝的選民，致力奉獻於神，上帝是他們唯一的神，神也會審慎地關照他們，只要以色列民族對上帝忠心真誠，他們個人或全國都不可能發生災難，他們將免於戰爭和災難，免於饑荒和瘟疫，他們相對的會繁榮興盛，這是因為他們會忠心於他們的盟約。但反之，如果不忠誠於他們的盟約，那麼他們不僅會與世上其他人一樣，在“詛咒”之下，而且他們也深信上帝有可能會對他們個人的身心和國家做出特別地嚴懲或遭受種種的災難等。這明顯表明了他們是處在盟約中，正是這個盟約，即是他們與上帝在西奈山上同意所訂的聖約。因此，他們未能遵守他們的約定，使他們成為詛咒，比起世界上其他國家，它會有更重的負擔和遭遇到更不利的處境，而世界上的其他國家沒有與上帝立下聖約，也沒有向這些國家許下任何的承諾，但還是體會到“沒有上帝，在世上也就沒有希望”的感受。

以這個觀點來說，人們就會看到有種更強大的力量降臨在以色列人身上，即是上帝呼籲他的人民注意這樣一個事實——無論他們所遭受的災難、災害或麻煩（邪惡、瘟疫等）是何等的慘烈，他們還會繼續遭受苦難，這一切都是向他們證明，上帝一再懲罰他們違反與他的盟約。在協調上，上帝對他們說：

“我使你們在一切城中牙齒乾淨，在你們各處糧食缺乏，你們仍不歸向我，這是耶和華說的。在收割的前三月我使雨停止，不降在你們那裡。我降雨在這城，不降雨在那城。這塊地有雨，那塊地無雨，無雨的就枯乾了。這樣，兩三城的人湊到一城去找水，卻喝不足。你們仍不歸向我。這是耶和華說的。我以旱風霉爛攻擊你們。你們園中許多菜蔬，葡萄樹、無花果樹、橄欖樹、都被剪蟲所吃。你們仍不歸向我。這是耶和華說的。我降瘟疫在你們中間，像在埃及一樣，用刀殺戮你們的少年人，使你們的馬匹被擄掠，營中屍首的臭氣撲鼻，你們仍不歸向我。這是耶和華說的。（阿摩司4：6

～10)。因此，主對以色列的家說：“要尋求耶和華，就必存活，免得他在約瑟家像火發出、在伯特利焚燒，無人撲滅”。（偶像崇拜之城）。

注意到上帝根據祂與以色列制訂盟約的特質來說，所有災難都是出於上帝的譴責和懲罰；並注意到，就一般國家而言，外邦人、世界、若是遭受這樣災難的話，一般來說不算是遭天譴或懲罰，只是偶發事件而已。因此，現在讓我們開始來關心這個新國家——上帝的選民、特殊的民族、神聖的以色列、君尊的祭司——現在正從各個國家、民族、不同的種族中聚集出來——我們要問，這些人生命中所有的災難，有可能被認為是罪，上帝要懲罰、拆毀這些靈宮（彼得前書2：5）降禍給他們？還是意外發生的呢？

我們的回答是：這兩者都不是。由於這是一群『獨特的選民』，為了特殊的目的，被上帝所揀選，我們不必有驚訝地發現，上帝有祂一種特殊的處理方式。在一般的情境下，上帝容許他們遭受世上所發生的一切事件，但也對他們保證，雖會遭遇與世人一樣的災難和困境，將都會被上帝所制止，後又會帶給他們祝福，而不是傷害。因此，正如使徒所說：“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上帝的人得益處，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羅馬8：28）當這些人在人生中遭受到與世上一樣的災難時，同時也讓他們感受到鼓舞，或甚至把撒旦及其盲目的追隨者所帶來的災難、怨恨、仇恨等，上帝都會幫其抵擋或轉化成為一種祝福。因為我們確信上帝的話語：“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上帝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哥林多前書10：13）

因此，我們看到，上帝的恩賜對肉體的以色列後裔、和世界、以及神聖以色列的處理方式是不同的。瞭解到上帝對我們的恩賜，那是多麼值得安慰的啊！不僅通過救主的鮮血，提供了救贖，也是“我們在患難中隨時的幫助”。根據新約，上帝在祂的王國中為那些忠心的信徒、君尊的祭司、順從祂話語的人們提供了終極的救贖。

*

*

*

從這些教訓上，我們可以連結並指出，以色列的某些人處於一種非常安逸和自我滿足的狀態，他們中的許多人擁有豐富的財富，沒有節制的喝著奢侈美酒，極其快樂地享受著，他們既不關切對上帝的讚美和崇拜，也不管別人是否對神的敬拜：他們也不關懷窮人——他們放縱自己，因此，懲罰就降臨在他們身上，就如一個國家被毀滅，他們被俘虜的那些不幸的日子。他們放縱慾望的罪不僅包括字面上的酒醉，也許有更深層的含意，包含醉於貪婪錢財的酒中，其中有許多有錢、有勢、具有影響力的人，設法併吞窮困人的生活所需，這從上帝的話語中可以明顯地看出：

”你們踐踏貧民，向他們勒索麥子，你們用鑿過的石頭建造房屋，卻不得住在其內，栽種美好的葡萄園卻不得喝所出的酒。我知道你們的罪過何等多，你們的罪惡何等大，你們苦待義人，收受賄賂，在城門口屈枉窮乏人。所以通達人見這樣的時勢，必靜默不言，因為時勢真惡”。（阿摩司5：11～13）

“ 你們這些要吞吃窮乏人，使困苦人衰敗的，當聽我的話，你們說，月朔幾時過去，我們好賣糧，安息日幾時過去我們好擺開麥子，賣出用小升斗，收銀用大戥子，用詭詐的天平欺哄人，好用銀子買貧寒人，用一雙鞋換貧乏人，將壞了的麥子麥給人 ”。（阿摩司8：4~6）

” 耶和華指著雅各的榮耀起誓說，他們的一切行為，我必永遠不忘。地豈不因這事震動，其上的居民，不也悲哀麼？”（阿摩司8：7-8）

雖然這個預言顯然應驗於被俘虜時的以色列人，然而一些關於以色列在這些遭逢厄運的日子裡的言論提醒了我們，先知和使徒以及我們的基督對反典型的以色列的象徵——今日的基督教世界——所發表的言論類似，因此，在注意到上帝與肉體的以色列人制訂的盟約，及後來他們的毀滅、受天譴的日子，這也使我們想到，上帝將對 ” 大巴比倫 “ 的懲罰，這判決將發生在這個世代的盡頭。當我們比較現在和過去的狀況，阿摩司的預言在一定程度上可得到雙重應用的概念。

我們發現，現今的事物情況與先知所描述的相似。許多人在名義上的錫安中感到安逸：許多人誇耀自己的榮耀，象徵性地躺在象牙床上，享受著他們舒適的生活，並且相信教會正帶領著他們走在主和使徒都不知道的一條新路上，這是一條寬闊、愉悅、容易的道路，沒有荊棘的玫瑰之路，一條不狹窄、不陡峭、也不難走的道路。這些富人通常是錫安名義上的成員，或者至少是錫安她所安排、協助下的自由派的支援者，而富人則感激錫安所為她作的安排，並誇耀她自己的財富，就像上帝在啟示錄中預示到老底嘉教會時所描繪的那樣。名義上的錫安說：“我是富足，已經發了財，一樣都不缺，卻不知道你是那困苦、可憐、貧窮、瞎眼、赤身的”。然而，她忽略了購買真正的黃金和唯一的婚紗。在「復仇日」即將到來之際，阿摩司向名義上的肉體錫安中繁榮昌盛和安逸的人們發出了信息，就如我們上述所記載的，這種宣告也是針對現今名義上的神聖錫安的災難性信息是一樣的。阿摩司的預言是如何讓以色列的祭司們無法接受，陳述記錄表明：

” 伯特利的祭司亞瑪謝打發人到以色列耶羅波安那裡，說：阿摩司在以色列家中，圖謀背叛你，他所說的一切話，這國擔當不起。因為阿摩司如此說，耶羅波安必被刀殺，以色列民必被擄去離開本地。亞瑪謝又對阿摩司說，你這先見哪，要逃往猶大地去，在那裏餬口，在那裏說豫言，卻不要在伯特利再說豫言，因為這裏有王的聖所，有王的宮殿。”（Amos 7:10-13 . .）

但是，當阿摩司忠誠地宣佈上帝的信息，他並沒有因任何理由來阻止自己保持緘默。所以今天那些通過上帝指示的發言人繼續將信息傳遞給名義上神聖的以色列，這些發言人也不會因任何的理由而保持沈默——因為害怕陷入人的網羅。他們以愛為出發點說出真理，並盡可能試圖幫助更多的人從磨難的火焰中逃脫出來，且盡可能促成轉

化一些人成為那一小群忠貞的信徒。耶穌基督告誡說，” 你們要時時儆醒，常常祈求，使你們能逃避這一切要來的事，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路加21：36）

在阿摩司的預言中，上帝指出他的憤怒，容許將災難降臨到以色列作為懲罰，且後會轉化成為他們的祝福。在上帝王國的到來時，也將會在比過去更有利的條件下，使他們重新與自己（指上帝）和諧相處。從他們遭受災難的事上，我們不僅相信這個災難性確時的發生，也使我們看到上帝對以色列所做出最充分地處決了，而且我們也相信這些特點有利於以色列 — 未來的祝福。例如，我們可以看到聖經的這些章節上實現的預言：

“主耶和華的眼目察看這有罪的國，必將這國從地上滅絕、卻不將雅各家滅絕淨盡，這是耶和華說的。我必出令，將以色列家分散在列國中，好像用篩子篩穀，連一粒也不落在地上。”（阿摩司9：8-9）

因此，根據上帝與以色列所訂的盟約，主表明他會繼續監督以色列。這也切確地實現了：以色列人作為一個民族，分散在全地上，但他們並沒有失去自己的身份；作為一個國家，他們被徹底摧毀，但不像其他任何國家，他們仍保留了他們民族的特性，並沒有與世界一般人混合在一起。

如果先知的預言在當今、在我們的眼前已準確的實現，我們當然完全有理由相信，預言的其餘部分也將會同樣確切地實現 — 在真正神聖的以色列被揀選之後，這部分適用於上帝王國的時代，那時肉體的以色列人將重新與上帝恢復盟約的關係，成為上帝王國的塵世代理人，根據新約的規定，人們將受祝福、指導和復甦，這在預言的結尾詞中清楚地闡述了：

“到那日，我必建立大衛倒塌的帳幕，堵住其中的破口，把那破壞的建立起來，重新修造，像古時一樣，使以色列人得以東所餘剩的，和所有稱為我名下的國，此乃行這事的耶和華說的“。（阿摩司9：11-12）

”我必使我民以色列被擄的歸回，他們必重修荒廢的城邑居住，栽種葡萄園，喝其中所出的酒，修造果木園，吃其中的果子。我要將他們栽於本地，他們不再從我所賜給他們的地上拔出來。這是耶和華你的上帝說的”。（阿摩司9：14-15）

我們回顧使徒雅各在聖經新約中所引用的預言，並發現它完全符合使徒保羅的話，大意是：在神聖的以色列發展成為亞伯拉罕的真正種子後，上帝將會把恩典再次歸回肉體的以色列人，以色列將按照上帝的盟約條款，在神聖的以色列手中獲得憐憫，然後受榮耀。* 見羅馬書11:1-25-32；使徒行傳15：16-17。